

臺南市家庭教育中心 107 年度學校家庭教育輔導團運作 「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推動家庭教育課程參考大綱」課程說明會

一、活動目的

- (一)提升學校教師家庭教育專業知能，落實學校家庭教育之推展。
- (二)配合家庭教育法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每學年應實施 4 小時家庭教育相關課程及熟悉「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家庭教育推展工作手冊」的內涵與運用。

二、辦理單位

- (一)指導單位：教育部、臺南市政府教育局
- (二)主辦單位：臺南市家庭教育中心
- (三)承辦學校：安定國小、鹽水國中

三、參加對象：本市高級中等以下教師每校推派 1-2 人擇一場參加。

四、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 7 月 9 日(星期一)中午 12 時截止報名。

五、報名方式：請上教師研習護照網報名。

六、研習日期及地點

- (一)107 年 7 月 12 日(星期四)安定國小，護照代碼 214266。
- (二)107 年 7 月 13 日(星期五)鹽水國中，護照代碼 214257。

七、課程內容：

時間	活動內容
08:50 - 09:20	◆報到
09:20 - 09:30	◆開幕式 業務單位：臺南市家庭教育中心
09:30 - 11:00	◆主題 1 主 題：高級中等以下學校 108 年家庭教育課程參考大綱 I 主講人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人類發展與家庭學系周麗端教授
11:00 - 11:10	Tea Time 中場休息
11:10 - 12:40	◆主題 2 主 題：高級中等以下學校 108 年家庭教育課程參考大綱 II 主講人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人類發展與家庭學系周麗端教授
12:40 - 13:00	◆綜合座談

八、預期效益：參加教師人數每場達 110 人次以上，及學校教師能熟稔，並實際推動家庭教育課程於各校中深耕家庭教育。